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152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

承辦人：林惠敏

電話：05-5346885#503

傳真：05-5345207

電子信箱：u881055@gmail.com

受文者：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府家二字第11198005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簡章

主旨：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111年度婚姻教育-幸福攜手-新婚配偶成長營開始受理報名，請協助公告宣傳，並轉知鼓勵新婚同仁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1年度家庭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二、本活動共辦理2梯次如下：

(一) 活動日期：

1、第一梯次：111年11月13日(日)。

2、第二梯次：111年11月20日(日)。

(二) 活動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三) 活動地點：古坑鄉維野納景觀餐廳。

(四) 參加對象：新婚5年內配偶優先錄取，共12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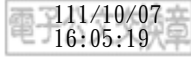
三、本活動僅限配偶雙方參加，活動免費，採線上表單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4LAv48CUThxfmsdV8>)，並依參加對象資格及表單填寫完整與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錄取者將以簡訊或電話方式通知。

四、活動詳情請參閱簡章，或至本中心網站(<https://family.yunlin.gov.tw/>)查閱，本活動聯絡窗口：林小姐，電話：05-5346885分機503。



正本：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除外)、本縣各大專院校、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本縣各縣立國民中學(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小學、雲林縣立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除外)、本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本縣各鄉鎮市農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縣家庭教育中心



111年度-幸福攜手-新婚配偶成長營

因為愛，我們學習；學習，讓我們更相愛

想知道幸福甜蜜的婚姻如何維持嗎？想學習如何與另一半相處嗎？歡迎您和伴侶一起參加新婚配偶成長營，透過活動認識婚姻的本質，學習幸福快樂的經營婚姻生活，建構共同的家庭藍圖，歡迎您攜伴報名參加！

活動日期：第一梯次：111年11月13日(日) 9時至17時
第二梯次：111年11月20日(日) 9時至17時

活動地點：古坑維野納複合式景觀餐廳 (雲林縣古坑鄉桂林村桃源路1-6號)。

參加對象：新婚5年內配偶優先錄取，共12對，如候補者有名額，將依序通知。

報名方式：本活動免費參加，並備有餐點，採線上表單報名，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4LAv48CUThxfsdV8>

依參加對象資格及表單填寫完整與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報名錄取並參加之每對新婚配偶贈送本中心精美宣導品及手工皂乙份。(本活動僅限配偶雙方參加，錄取者將以簡訊或電話方式通知，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活動內容：

09:00-09:30	集合報到
09:30-10:30	車程
10:30-12:00	瞭解彼此與婚姻的共識 衝突處理與溝通技巧
12:00-13:30	享用美味午餐
13:30-15:00	情感關係經營
15:00-16:00	下午茶甜蜜時光、咖啡雕花DIY體驗
16:00-17:00	賦歸



報名請掃我

【注意事項】

- 一、請珍惜學習資源，活動錄取者，如因故無法出席，請於活動一週前來電告知取消參加活動。
- 二、請務必攜帶身分證、健保卡、雨具、防曬、防蚊物品、個人隨身物品及藥品。
- 三、為利活動進行，參加人員需全程參與，身著輕便服(褲)裝，並確實遵守活動之規定。
- 四、防疫期間，參與學員需配合實名制、落實個人防護措施(勤洗手、酒精消毒手部、佩戴口罩)及量測體溫，額溫超過37.5度之學員，當日恕不開放參與活動，敬請見諒。
- 五、本活動主辦單位擁有活動滾動式調整、變更或終止之權利。
- 六、洽詢電話：05-5346885#503林小姐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承辦單位：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

雲林縣政府廣告